

儋州一老板取钱发工资

7万现金放塑料袋当街被抢

路管员和群众合力抓劫犯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梁振文/图)3月13日上午,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的路管员和儋州市公安局解放派出所路管员一同快速反应,及时围堵,与群众合力当场擒获一名现行抢劫犯罪嫌疑人,为失主追回被抢现金7万元。

3月13日10时31分,儋州市公安局解放派出所接警称,有群众在儋州市大商场门口被抢劫,失主正在追嫌疑人。

接警后,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和解放派出所立即启动紧急联合打击机制,第一时间指令就近执勤的公开巡逻组和解放巡队路管员同时出警处置。巡队路管员林冠仁、张小将、林学善、符荣灿等4人2分多钟迅速赶到现场。

经了解,失主胡先生从儋州市那大商场旁的农业银行取了7万元现金装在一黑色塑料袋子里,准备回公司发放员工工资。当他从银行提款出来时,被守候在银行门口的一名男子强行将袋子和现金抢走,嫌疑人作案后往商场里逃跑。

随后,林冠仁、张小将等人立即从商场大、小门进去,两面包抄嫌疑人,将嫌疑人围堵在商场内。最后,在那大商场大门处和群众合力将嫌疑人当场抓获,现场缴获被抢现金7万元。

经审讯,嫌疑人叫王某兴,现年36岁,系儋州市木棠镇人,其对抢劫他人现金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案件正进一步审查中。



事发现场。

两旅客车站打架 结果…… 一个受伤 一个被拘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陈康 通讯员王佳)总有一些年轻气盛、血气方刚的小伙子,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动手。结果往往是——打输了,住院;打赢了,拘留!近日,琼海车站派出所处理了一起因琐事打架,最后行政拘留的案件。

3月7日22时许,在琼海动车站的站台上,旅客王某和徐某因琐事发生打架。接警后,琼海车站派出所民警迅速出警。经鉴定,王某的伤情构成轻微伤。琼海车站派出所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徐某予以行政拘留。

两名男子贩毒 被判1年1个月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王天宇)两位“95后”男子因结伙贩卖毒品,违反国家毒品管理法规,近日,乐东法院将两人判处有期徒刑1年1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乐东法院认为,被告人高某才、饶某智违反国家毒品管理法规,结伙贩卖氯胺酮0.02克,其二人的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七条的规定,构成贩卖毒品罪。2019年3月6日,乐东法院作出以上判决。

大巴车非法营运 被交警逮个正着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陈康 通讯员王敬雄 陈超英)3月8日14时40分许,琼海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路管员开展路面执勤时接到警情,有群众举报称一辆车牌号为琼A62XXX的大客车正从博鳌亚洲论坛会址往海滨街方向行驶,该车和导游涉嫌非法营运及无证导游。

15时左右,大队路管员在博鳌假日海岸小区前将该车辆拦截。目前,经相关职能部门对该车辆及导游调查后发现,该车属于非法营运。现琼海市交通运输局已暂扣该车辆,对其非法营运行为作进一步处理。

同时,琼海旅游管理部门核查后,发现该名导游具有相应的从业资格,并非无证导游,但其存在私自承揽导游业务的行为,将依法对其进行处罚。

摆了酒,生了娃,没领结婚证

分开后 男子将她起诉至法院

2.8万彩礼钱被判归还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何慧蓉)没办结婚登记要不要退彩礼?乐东一对年轻人摆了酒,生了娃,但一直没办理结婚登记。分开后,男方将“老婆”起诉到法院,要求返还彩礼及住院手术费近6万元。他的诉讼请求会被支持吗?

李莉与林伟都是“90后”,两人是同村人。在媒人介绍、父母同意下,两人“成亲”了,开始一起生活。怀上孩子后,李莉和林伟在双方亲友的见证下,按习俗举办了婚礼,林伟给李莉家近3万元彩礼钱。办酒后没多久,李莉生下一个儿子。然而,孩子出生没多久,林伟和李莉开始分居。李莉将孩子留在李家抚养,便外出三亚、海口、广州等地打零工。

一个在外打工,一个在家,林伟与李莉平时靠微信联系居多。2015年5月,林伟得知李莉在外打工期间因妇科病住院,代为垫付1万多医疗费,报销5000多元。对于李

莉的病,林伟称是因为李莉有外遇。李莉则表示,是因为林伟酒后殴打等原因导致。两人最终决定分开。但是,因近3万元的彩礼钱和李莉治疗妇科病医疗费问题,双方争执不断。因李莉一方坚持不肯退钱,林伟将李莉起诉到乐东法院。

法院认为,李莉提出自己住院系因林伟殴打所致,且医疗费自付金额来源于双方共同财产、生活积蓄等抗辩意见,仅凭口述,亦未提供相应证据加以证明,法院不予认定。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十条“当事人请求返还按照习俗给付的彩礼的,如果查明属于以下情形,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一)双方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的……”规定,综合事实,法院判决李莉返还林伟2.8万彩礼款及7000多元医疗垫付款。(涉案人物为化名)

机动车驾驶员须满18岁

万宁开展未成年人驾驶机动车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



南国都市报3月13日讯(记者 陈康 通讯员曾望)连日来,万宁市交警大队在全市集中开展未成年人驾驶机动车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自3月8日,专项行动开始以来,共查处学生未成年人违法驾驶摩托车、电动车46人次,签订安全承诺书42份。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机动车驾驶员必须年满18周岁,经过培训和考核领取驾驶执照方可驾车出行。大部分中学生

均未满18周岁,根本无法考取驾驶证,且驾驶摩托车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未经过系统学习的未成年人在骑乘时更容易发生交通事故。

万宁市交警大队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将联合市综合执法局、市安监、药监等部门在全市加强打击力度,全区域开展该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杜绝未成年违法驾驶摩托车电动车以及街面飙车违法行为。